

河南鑫融基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(一)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8日收到总会计师贾玉菊，风控总监、董事长助理刘敏递交的辞职报告。该辞职贾玉菊、刘敏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贾玉菊、刘敏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。

(二)辞职原因

个人原因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贾玉菊、刘敏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(二)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上述人员离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贾玉菊女士辞职报告
- 2、刘敏女士辞职报告

特此公告！

河南鑫融基金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4月9日